

屏科大教育目標

培育具備專業化、全人化、國際化之社會中堅、優秀及領導人才，以增進國家與社會福祉。

屏科大學生應具備之核心能力

依據本校的教育目標，期待本校學生具備下列八項核心能力，並藉由本校通識教育及專業系所提供之教學，達成學生核心能力及能力指標素養。

1. 公民生活能力
2. 美學鑑賞能力
3. 人文關懷與社會適應能力
4. 領導創新與溝通合作能力
5. 倫理與理性思辨能力
6. 語文應用能力
7. 文化修養與科學知識能力
8. 地方與全球思考能力

上述八項核心能力，除了使學生能在「專業知能訓練」外，經由本校通識教育之規劃，提供科技、人文、社會、自然、宗教及配合專業知能為導向，均衡發展，進而達成全人化、國際化及專業化教育之目標，並依學生個體之條件，促其認知、技能、態度的整體持續發展，進而實踐於生活世界。